

北京体育大学年鉴（1997）编委会

主 编 金季春

副主编 张万增 何珍文 王凯珍

编 委 (接姓氏笔画排列)

王凯珍 王 辉 牛乾元

石 凌 朱宙伟 何珍文

马凤霞 林 珊 金季春

张万增 郝 萍 赵培宏

前　　言

1997年，是中华民族应该永远记住的日子，是中华民族扬眉吐气，引以为自豪的日子。香港回归，洗雪百年耻辱；党的十五大召开，画定了祖国未来发展蓝图。

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北京体育大学在1997年也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全校师生员工以江泽民总书记“教育要实现两个重要转变”的精神为指导，努力转变观念，积极探索在社会的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办学模式，开展第二次创业，教学改革有了新的进展，校风学风进一步好转，家属区治理改造有了实质性的突破。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我校顺利承办了规模最大的第五届全国体育科学大会，从而扩大了学校的影响，检阅了我校的办学实力。

将学校建设与发展的经历和成绩记载下来，是编纂年鉴的目的所在。这项基础性的工作起始于1996年。经过一年的操作，年鉴编写也积累了一定的经验，我们希望今年的年鉴编得更好一些。

《北京体育大学年鉴（1997）》编选了校领导的重要讲话；收集了学校与各部门工作总结、党政机构设置、各委员会组织名单以及学校人员、教学、科研、训练成果、图书著作出版、国际交流、图书服务、场馆设施、校舍与经费开支等基本情况的统计资料；汇编了学校改革与发展的有关法规和文件；记录了学校一年中的大事。

《北京体育大学年鉴（1997）》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校领导、校各职能部门领导及有关人员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北京体育大学年鉴（1997）》第一部分由赵培宏负责编辑、校对；第二部分的党委部分由赵培宏，行政部分由林珊，院、部、系、校部分由王辉负责编辑、校对；第三部分由王凯珍负责编辑、校对；第四部分的人员情况由朱宙伟，其他项目由石凌负责编辑、校对；第五、六部分由郝萍负责编辑、

校对；第七部分的党委部分由赵培宏，行政部分由林珊负责编辑、校对，第八部分由马凤霞负责编辑、校对。全书由牛乾元负责串稿。封面由叶莱设计。印制由刘玖占负责。李伊波负责了大量文字打印工作。在金季春主编的领导下，张万增、何珍文、王凯珍主持了《年鉴》的各项编审工作。

我校《年鉴（1997）》的编纂工作，在内容、选材、体例等方面，仍会有疏漏和不妥之处。敬请学校各级领导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并提出宝贵意见，以利于今后完善。

编　　者
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目 录

概况 (1997 年) (1)

一、校领导重要讲话

1. 积极探索办学管理体制革新路 不断提高我校教学质量办
学效益 (1997 年 1 月 20 日金季同志在 1997 年国家体委直属
体育院校书记、校长会上的交流材料) (4)
2. 巩固党员“双学”活动成果 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十五大的召
开 (1997 年 3 月 26 日金季春同志在全校党员“双学”活动第
三专题总结会上的讲话) (9)
3. 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 努力提高我校的办学质量和办
学效益 (1997 年 12 月 24 日金季春同志在北京体育大学第二
届教代会第四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14)
4. 第五届全国体育科学大会承办工作总结 (1997 年 12 月 23 日田
麦久同志在第五届全国体育科学大会承办工作总结暨九七年学
校科研工作表彰大会上的讲话) (20)

二、工作计划与工作总结

1. 北京体育大学 1997 年工作要点 (28)
2. 北京体育大学 1997 年工作总结 (33)
3. 部门工作总结

- | | | |
|--------|-------|------|
| 校办公室 | | (40) |
| 组织部 | | (42) |
| 宣传部 | | (44) |
| 统战部 | | (46) |
| 纪委、监审处 | | (49) |
| 保卫部 | | (55) |
| 武装部 | | (56) |
| 工 会 | | (57) |
| 团 委 | | (60) |

教务处	(64)
科研处	(67)
教学设备处	(69)
学生工作处	(71)
人事处	(77)
外事处	(80)
财务处	(80)
总务处	(81)
离退休人员处	(85)
管理学院	(88)
研究生部	(91)
成人教育部	(93)
体育教育系	(95)
运动训练系	(99)
武术系	(102)
人体运动科学系	(105)
附属竞技体育学校	(108)
图书馆	(111)
出版社	(113)
《中国学校体育》杂志社	(118)
校医院	(120)
校办产业办公室	(122)

三、机构设置及人员名单

1. 中共北京体育大学第9届委员会名单	(126)
2. 中共北京体育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名单	(126)
3. 北京体育大学校行政领导名单	(126)
4. 北京体育大学党委、行政部门机构图	(127)
5. 学校党群、行政部门负责人名单	(128)
6. 学校各院、部、系负责人名单	(129)
7. 学校各直属单位负责人名单	(129)
8. 学校各党总支及直属党支部负责人名单	(130)
1. 学校教师系列高职人员名单	(131)

2. 学校其他系列高职人员名单	(132)
3. 校级产业及公司负责人员名单	(133)
 1. 校第 5 届学术委员会名单	(134)
2. 校第 4 届学位委员会名单	(134)
3.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第 4 届编委会名单	(134)
4. 任职中国体育科学学会及分支机构名单	(135)
5. 校各研究中心名誉主任、主任、副主任名单	(135)
6. 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名单	(136)
7. 校毕业生就业分配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136)
8. 校招生委员会、招生监察办公室名单	(136)
9. 校精神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名单	(137)
10. 校第 12 届工会委员会名单	(137)
11. 校第 2 届教代会常设主席团名单	(137)
12. 校总体规划小组名单	(137)
13. 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小组名单	(138)
14. 校面向 21 世纪课程体系研究组名单	(138)
15. 校办产业管理委员会名单	(138)
16. 校第 3 届教材委员会名单	(138)
17. 校教练员岗位培训领导小组名单	(139)
18. 校研究生申诉处理委员会名单	(139)
19. 校勤工助学指导委员会名单	(139)
20. 校公费医疗委员会名单	(139)
21. 校家属区环境治理与建设领导小组名单	(140)
22. 校整顿会计工作秩序小组名单	(140)
23. 校计算机、复印机、传真机安全管理领导小组名单	(140)
24. 校爱国卫生委员会名单	(140)
25. 校绿化委员会名单	(141)
26. 校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名单	(141)
27. 校节能领导小组名单	(141)
28. 校房改领导小组名单	(141)
29. 校分房委员会名单	(141)
30. 校安全委员会名单	(142)
31. 校防汛领导小组名单	(142)
32. 校扫雪铲冰组织机构名单	(142)
33. 校八运会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142)
34. 校民族体协第 3 届理事会名单	(143)
35. 校民族体协科研组名单	(143)

36. 校华侨联合会名单	(143)
37. 校女教授联谊会委员名单	(143)
38. 任职民主党派、团体负责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名单	(143)
39. 校各民主党派委员会名单	(144)

四、学校基本情况统计

人员情况

1. 北京体育大学党政机关干部人员结构及基本情况统计总表	(146)
2. 北京体育大学党委系统机关干部人员结构及基本情况统计表	(147)
3. 北京体育大学行政系统机关干部人员结构及基本情况统计表	(148)
4. 北京体育大学院、部、系、校机关干部人员结构及基本情况统计表	(150)
5. 北京体育大学教研室教师人员结构及基本情况统计总表	(151)
6. 北京体育大学党委、院、系所属教研室教师人员结构及基本情况统计表 党委所属教研室	(151)
管理学院所属教研室	(152)
人体运动科学系所属教研室	(153)
体育教育系所属教研室	(154)
运动训练系所属教研室	(155)
武术系所属教研室	(156)
附属竞技体校所属教研室	(156)
7. 北京体育大学学生基本情况统计总表	(157)
8. 北京体育大学院、部、系、校学生基本情况统计表 管理学院	(158)
研究生部	(159)
成人教育部	(160)
人体运动科学系	(161)
体育教育系	(162)
运动训练系	(163)
武术系	(164)
附属竞技体校	(165)
9. 北京体育大学 1997 年中共党组织状况	(167)
10. 北京体育大学 1997 年民主党派、侨属、台属、外籍华人亲属、 少数民族人员情况统计表	(168)
11. 北京体育大学 1997 年调入人员情况统计表	(169)
12. 北京体育大学 1997 年调出、辞职人员情况统计表	(169)
13. 1995—1997 年优秀共产党员名单（1997 年 3 月 25 日公布）	(169)
14. 北京体育大学 1995—1997 年优秀教师、教育工作者、优秀青年	

教师和先进集体名单（1997年9月3日公布） (170)

教学、科研、训练成果与图书著作出版情况

1. 北京体育大学获1997年国家体委体育科技进步奖名单 (171)
2. 北京体育大学获霍英东教育基金会第六届高等院校青年教师基金及青年教师奖名单 (172)
3. 北京体育大学1997年国家级、部委级课题立项表 (172)
4. 北京体育大学获第五届全国体育科学大会“启康”优秀论文奖名单 (173)
5. 北京体育大学1989—1995年电视教学片获奖情况统计表 (174)
6. 北京体育大学1996年获全国体育院校教学论文报告会论文奖统计表 (175)
7. 北京体育大学1987—1995年出版教材获奖情况统计表 (175)
8. 北京体育大学1997年出版教材、讲义统计表 (176)
9.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1997年图书出版统计年报表 (176)
10. 北京体育大学1997年承办全国性比赛统计表 (178)
11. 1993—1997年北京体育大学学生参加国际比赛的最高成绩 (178)
12. 北京体育大学第八届全运会决赛成绩一览表 (182)

国际交流情况

1. 北京体育大学与国外院校建立校际关系一览表 (185)
2. 北京体育大学1990—1997年留学生统计表 (186)
3. 北京体育大学1990—1997年来访人员统计表 (186)
4. 北京体育大学1990—1997年出访人员统计表 (186)

图书服务、场馆设施、校舍与经费情况

1. 北京体育大学1997年图书馆收藏文献统计表 (187)
2. 北京体育大学1997年图书馆读者服务工作统计表 (188)
3. 北京体育大学1987—1997年档案统计表 (189)
4. 北京体育大学1991—1997年档案利用分类统计表 (189)
5. 北京体育大学1997年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增减情况表 (190)
6. 北京体育大学1997年办学条件与场馆设施统计表 (191)
7. 北京体育大学1997年校舍情况统计表 (193)
8. 北京体育大学1997年基金收支决算总表 (194)
9. 北京体育大学1997年学校事业经费支出决算表 (194)

五、学校法规

党建

1. 北京体育大学关于校、处级领导干部专题民主生活会的暂行规定

(1997年1月7日公布)	(196)
2. 北京体育大学关于加强对辅导员进行培养的决定 (1997年3月 20日校务会通过)	(197)
3. 北京体育大学教职工党员行为规范 (1997年7月16日校党委常 委会通过)	(198)
4. 北京体育大学生党员行为规范 (1997年7月16日校党委常委 会通过)	(199)
5. 北京体育大学离退休教职工党员行为规范 (1997年7月16日 校党委常委会通过)	(200)
6. 北京体育大学《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重大事项的规定》的实 施办法 (1997年9月1日校党委常委会通过)	(200)

教学、科研、训练

1. 北京体育大学本专科学分制学籍管理办法 (1996年10月31日 校务会通过, 1997年2月28日公布)	(202)
2. 北京体育大学本科生导师管理办法 (1997年5月6日校务会通过)	(208)
3. 北京体育大学选拔培养跨世纪学科带头人的管理办法 (1997年7月 15日校务会通过)	(209)
4. 北京体育大学关于简化学生考试违纪、作弊处理报批程序的决定 (1997年9月16日校务会通过)	(211)
5. 北京体育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禁止学生饮酒、吸烟工作的规定 (1997年9月16日校务会通过)	(212)
6. 北京体育大学关于在学习场所严禁使用寻呼机、手持电话机的规定 (1997年10月14日公布)	(213)
7. 北京体育大学关于推荐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九八级硕士研究生 学位的暂行规定 (1997年10月21日校务会通过)	(214)
8. 北京体育大学对挂靠分科学会的协管办法 (1997年2月25日校务会 通过)	(215)
9. 北京体育大学参加全国八运会有功人员奖励办法 (1997年9月 25日校务会通过)	(216)
10. 北京体育大学授予有突出贡献的运动员、教练员荣誉称号的暂行 办法 (1997年11月4日校务会通过)	(216)

行政管理

1. 北京体育大学体育场馆管理暂行办法 (1996年12月24日校务会 通过, 1997年1月14日分布)	(218)
2. 北京体育大学关于家属区私搭乱建的治理办法 (1997年1月27日 公布)	(221)

3. 北京体育大学关于家属东区汽车管理的办法 (1997年1月27日 公布)	(221)
4. 北京体育大学关于退(离)休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 (1996年12月 10日校务会通过, 1997年2月5日公布)	(222)
5. 北京体育大学关于机动车管理使用的若干规定 (1997年4月1日 校务会通过)	(224)
6. 北京体育大学内部审计工作规定 (1997年5月20日校务会通过)	(225)
7. 北京体育大学教职工住房分配暂行办法 (第2届教代会第3次全 体会议1997年6月4日通过)	(228)
8. 北京体育大学关于招待费标准及报销暂行规定 (1997年6月23日 校务会通过)	(234)
9. 北京体育大学住房制度改革有关问题的规定 (1997年7月29日校 务会通过)	(235)
10. 北京体育大学关于建设红十九、二十楼集资办法 (1997年7月 29日校务会通过)	(236)
11. 北京体育大学教职工集体宿舍管理办法 (1997年10月21日校 务会通过)	(237)

六、重要文件

1. 北京体育大学、国家体委科研所联合招收培养硕士研究生的协 议书 (1997年4月7日签字)	(240)
2. 北京体育大学与韩国龙仁大学合作协议书与校际交流协议书 (1997年4月18日签字)	(241)
3. 北京体育大学、大华邦机构北京大华邦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书 (1997年5月21日签字)	(242)
4. 北京体育大学、清华大学合作办学协议 (1997年6月10日签字)	(244)
5. 北京体育大学、国家体委排球运动管理中心协议书 (1997年12月 11日签字)	(248)

七、大事记.....	(252)
八、十大新闻与新闻选辑.....	(262)

概 况

(1997 年)

北京体育大学是中国著名的高等体育学府，是国家体育总局直属的、全国唯一的一所体育大学，全国重点院校之一。

北京体育大学创建于 1953 年 11 月 1 日，原名中央体育学院，1956 年更名为北京体育学院，1993 年改为北京体育大学。

北京体育大学座落在北京西郊海淀园林区，南临“圆明园遗址公园”，北接“北京上地信息产业基地”，占地面积 70 公顷（1000 亩），总建筑面积 17 万平方米，经过 40 多年的建设，如今校园风景秀丽，绿树成荫，整洁有序，显示了现代高等学府的蓬勃生机。

目前，北京体育大学设有管理学院、研究生部、成人教育部、运动训练系、体育教育系、武术系、人体运动科学系、竞技体育学校、中等武术学校等一院、二部、四系、二校。北京体育大学拥有 12 个部委级重点学科、6 个研究中心；拥有运动生理学、体育教育理论与方法、运动训练学等三个专业 10 个研究方向的博士学位授予权；拥有体育理论、体育管理学、运动生物力学（含解剖学）、运动生理学、体育保健学、运动训练学、体育教育理论与方法等 8 个专业 70 个研究方向的硕士学位授予权；设有运动训练、体育教育、武术、运动人体科学、体育保健与康复、体育管理等 6 个本科专业。北京体育大学是我国体育学科、专业最为齐全，硕士、博士点最多的高等体育学府。

北京体育大学师资力量雄厚，汇集了一批国内外知名学者。现有教师和研究人员 470 多人，其中教授、研究员 40 人，副教授、副研究员 135 人，博士导师 25 人，硕士导师 70 多人，国际裁判 28 人，国家裁判 150 人。另外还有聘请的客座教授 38 人。他们中间既有学术造诣深、国内外知名的老一代学者，也有一批富有创造精神的中青年学术带头人。主要的知名学者有国际排球联合会规则委员会主席、亚洲南太平洋运动心理学会副主席马启伟；国际体育科学和教育联合会执委会执委、中国体育科学学会副理事长金季春；亚洲运动医学学会科学委员、中华全国体育总会委员扬锡让；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中国运动心理学会主任委员田麦久；中国体育科学学会常务理事、学校体育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邢文华；国际比较体育学会执委任海等。

北京体育大学具有良好的教学、训练、科研条件。校图书馆已形成以体育运动为特色，与体育科学相关的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相结合的多科性藏书体系，馆藏图书文献达 42 万册；校出版社是全国近百家大学出版社中唯一一家体育专业出版社，10 多年来累

计出版新书达 1300 种；北京体育大学拥有教学、训练、科研实验室 26 个，其中人体运动科学研究方面有 5 个重点实验室；学校拥有田径、体操、球类、游泳、艺术体操等不同运动项目的 15 个室内训练馆，68 块室外运动场，其中造型优美的北京体育大学体育馆有座席 3000 个，能适应篮球、排球、网球、体操、武术等项目的训练、比赛要求，曾成功的举办了第 11 届亚运会的拳击比赛。学校还设有电化教育中心、计算机网络中心。

北京体育大学十分重视教育教学工作，形成了“团结、求实、严谨、拼搏”的优良校风。为了进一步适应科学技术进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近几年，学校积极进行教育和教学改革，调整培养目标、学科结构和专业设置，不断充实和更新教育内容，改善教学、科研、训练设施和条件，全面实行学分制，拓宽专业方向，注重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造精神，使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

北京体育大学现有各类在校学生 4500 多人，其中本科生 2020 人、研究生 185 人、专科生 51 人，来自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留学生 173 人，成人教育学生 1700 人，中专生 450 人。自 1980 年以来，培养了国际运动健将 36 人，运动健将 247 人，在全国正式比赛中获冠军 375 人次；在世界大赛中获得冠军 21 人次，亚洲大赛中获冠军 33 人次；曾有 9 人次刷新亚洲纪录。北京体育大学建校以来共培养各类学生 20000 余名，他们遍布全国各地，许多人已成为我国体育战线的领导者、学者和各类高级专门人才，为我国体育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

北京体育大学具有多学科综合研究的优势。1982 年以来，已承担委管课题 100 多项；获国家级科技奖励 42 项，部委级科技奖励近百项；主办的《北京体育大学学报》和《中国学校体育》杂志为全国体育科技核心期刊；在奥科会等重大学术会上宣讲了许多有影响的学术论文；中国体育科学学会体育社会科学分会、运动心理学专业委员会和学校体育专业委员会挂靠在学校；在 1997 年第五届全国体育科学大会中，北京体育大学入选科研论文占大会入选论文总数的 13%，是入选论文数量最多的单位，其中 8 篇被评为优秀论文，占大会优秀论文的 21.7%。

北京体育大学十分重视发展同国外高等院校、各类学术团体的交流和合作，注意吸收和借鉴国际上的先进办学经验。目前，已同美国、德国、俄罗斯、日本、澳大利亚、韩国、越南等 12 个国家的 18 所大学建立了校际关系；同日本静冈市体育协会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国际业余田径联合会在北京体育大学建立了东亚地区发展中心；学校先后为 60 多个国家培养了近 2000 名留学生、8000 余名短期进修生。改革开放以来，每年世界各地到学校访问交流的宾客有 2000 多人次。

北京体育大学有着优秀的教学、研究传统和良好的办学环境，在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学校正在不断的改革、创新和发展。北京体育大学全体师生员工决心通过 10—15 年的努力，把学校建设成为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面向 21 世纪、具有鲜明中国特色和重要国际影响的社会主义体育大学，为中国和世界体育事业的进步与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一、校领导重要讲话

积极探索办学管理体制改革新路 不断提高我校教学质量和办学效益

——在 1997 年国家体委直属体育院校书记、校长会上的交流材料

金季春

(一九九七年一月二十日)

1995 年 11 月 15 日，《国家体委直属院校“九五”事业发展计划》正式颁布，文件指出：“‘九五’至 21 世纪初，我委对直属体育院校实行分类管理，即适当集中人、财、物，把北京体育大学办成国内领先、国际上达到先进水平，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一流体育大学……”。1996 年 3 月 28 日，江泽民总书记在会见上海、西安等交大同志时指出：“在我国实现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两个根本性转变’的新形势下，教育工作必须进一步解决好两个重要问题，一是要全面适应现代化建设对各类人才培养的需要；二是要全面提高办学质量和效益。”与此同时，国家体委提出深化体育改革的总体目标：“改变原来在计划经济体制下，过分依赖国家和主要依靠行政手段办体育的高度集中的体育体制，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符合现代体育运动规律，国家调控、依托社会，有自我发展活力的体育体制和良性循环的运行机制，形成国家办与社会办相结合的格局。力争在本世纪末初步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体育新体制。”

1996 年 6 月 25 日至 26 日，我校胜利召开了第九次党代会。它标志着今后五年乃至 21 世纪头八年，我校贯彻“教育工作要实现两个重要转变”、积极配合国家体委体制改革和进行学校第二次创业的总体思路和规划已经形成。这次党代会提出了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我校发展的四条思路：第一、学校要在开放中求发展。要敢于走出去，吸收世界上一切先进的办学经验，结合我校实际，开创办学的新路子。在国内，我们要加快合作办学的步伐，拓展办学途径。在校内的各项工作上，也要倡导开放的思想，提倡创造性工作，在动态中求平衡；第二、学校要在改革中求发展。改革是发展的动力。要改革，就不能完全因循旧的一套模式、旧的一套思路。要改革，就要抓住机遇，看准了的就要大胆改革；第三、人才培养要主动适应社会发展。教育要面向社会，要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人才发展的需要。我校是单科性院校，要想在市场经济体制下求得发展，就必须紧紧跟上体育改革、发展的步伐，着眼于体育领域，按照人才成长的规律，调整我校的办学方向，调整教育教学计划，努力培养出合格的人才；第四、提高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益是学校改革的目的。质量、效益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原则。我校要在激烈的竞争中求得有利的位置，就必须狠抓办学质量，大力提高办学效益。

一年来，我校本着这样的思路，在国家体委的领导下，在深化学校办学管理体制改革方面，主要进行了运动训练系的总体改革、与清华大学合作办学。这两项积极而有效的改革尝试，对于提高我校的教学质量和办学效益，从而适应新世纪对体育人才的需求具有重要的意义。

一、研究运动训练系总体改革，筹建奥林匹克运动学院，加强我校对高水平教练员与优秀运动员的培养

1. 运动训练系改革面临的形势

运动训练系成立 30 多年来，教学计划 10 次大的修订都把培养教练员列为首要目标。但学生培养一直沿用师资培养模式，课程设置与体育教育系没有根本区别，毕业生分配去向与体育教育系基本相同，培养高水平教练员的目标至今未能较好实现。

竞技体校成立 10 多年来，从总全体上讲，培养出的能在世界比赛中具有竞争力的优秀运动员还不多，未能充分利用体育大学的优势，形成优秀运动员的培养基地。

1986 年以来，我国已有 161 所高校招收高水平运动员，有 30 多所高校的学生运动员达到省队甲级队的水平，运动训练专业已扩大到全国数十所院校。这些高校在招生中，对于运动成绩突出的运动员予以免试录取；对于参加全国高考的学生，采取放宽录取的政策，予以特招录取，对我校生源形成冲击。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竞技体育职业化、商业化的发展，我国的体育将由事业向产业转变，将需要大量的教练人才和运动人才。因此，我校运动训练专业能否培养出一定数量的优秀运动员和高水平教练员，将是一个非常紧迫需要解决的问题。不重视这一点，我校就没有自己的特色，在国内外体育界的地位和国家及社会给予的资金投入就会受到影响，就可能被普通师范院校所取代。

国家体委训练管理体制改革、训练基地建设规划正在进行，抓住机会，利用我校优势，寻找学训结合、科训结合、运动员培养与教练员培养结合的新路，使我校成为国家体委直属的、具有高水平训练、科研和教学三结合的综合训练基地，是形势发展对我校提出的要求，也是我校为国家体委竞技体育发展战略作出贡献的契机，直接关系到我校的进一步发展。

2. 运动训练系改革的指导思想与目标

运动训练系改革是以贯彻竞技体育可持续发展战略的要求和为落实“奥运争光计划”服务为依据，以系管专业、系办专业为方向，以培养能进入国家队、省市级执教的高水平教练员和能在世界比赛、洲际比赛及全国大赛中取得名次的优秀运动员为培养目标，充分利用大学优势，改革现有管理体制和培养模式，总体设计“运动训练一条龙”体系的改革方案。

运动训练系改革的最终目标是建成运动员的培养与教练员的培养相结合、训练与学习相结合、训练与科研相结合、训学研一体化，业余体校、竞技体校、运动训练系、优秀运动队一条龙的教练、运动员培养体系和校院两级管理、职责明确、任务单一的高效率管理体系，使奥林匹克运动学院成为我国培养高水平教练员和优秀运动员的基地。

3. 运动训练系改革的主要内容

第一部分，实行一体化的管理体系。把竞技体校、运动训练系、训练基地服务中心纳入奥林匹克运动学院，实行一体化的管理。

第二部分，实行一条龙的训练体系。将目前多头管理的业余体校、竞技体校、运动

训练系中的专业运动员等统一管理起来，实行“一条龙”训练体系管理。符合条件的运动员可以就读于竞体中专、各系大专、本科，甚至进研究生部当研究生。

第三部分，专门化的教学体系。

在招生对象和方法方面，免试招收国家优秀运动员（世界三大赛前三名、全国冠军）。对现役国家队队员，包括国家队的老队员、陪练队员、伤病队员可根据他们的国家队队龄、贡献程度等，由国家队或协会推荐，扩大入学年龄，实行特殊招生入学。对各省市退役运动员的招生也执行特殊政策。由省、市体委推荐，免试或单独考试招收在岗的后备教练员。通过单招考试招收少量的竞技体校运动尖子。

在专业方向设置方面，教练员专业方向的本、专科学生，可根据社会需要和本人志向，在教练员专业之外，还可选择国际体育、运动心理、体育管理等专业方向。

在师资队伍方面，聘请校内外名专家名教练作为导师或组成导师组。

在课程设置与教材方面，突出精、简、实用特色，注重能力培养和掌握现代科技手段。专业基础课教材改变传统重原理概念演绎的现状，多联系运动训练实践，重应用，从提出实际论题出发导出原理概念。整编高级教练员培训班专题讲座的新资料，溶入教材作为辅助内容。

在教学组织与培养方面，设立教练员班、优秀运动员班和各种类型的在职教练员学习班。以二年制的专科为主，学员离队不离岗，校内理论学习与校外实践相结合，实行导师组负责制。优秀运动员班以四年制的本科为主，学训结合，以训为主，实行教练员负责制。对有条件的国家队，采用现有国家赛艇队的联合办学形式，开设优秀运动员班，请老师到运动队授课。打破学校的学期制和寒暑假制，实行学年周期制。按照训练竞赛规律安排在校学习时间，在运动队的休整期，集中课程学时进行教学。更多地与各单项协会取得联系，合作开办各种类型的学习班，培训各级在职教练员。

在学籍管理方面，本、专科都实行完全学分制，并将学分制与单科结业制度有机结合。学生学一门，结业一门，既可获得单科证书，又可累计学分合格，获得学历。同时，把学历教育与上岗资格证书教育相结合。

第四部分，为训练服务的科研体系。科研主动为奥运争光计划服务，面向运动训练基地，积极开展科技攻关服务。奥林匹克运动学院下设运动训练研究服务中心、负责科技攻关、调研、测评、选材、康复等任务。

第五部分，基地服务体系引进国家级运动项目训练基地，促进训练与科研、训练与教学的有机结合。首先争取金牌数量多、市场前景未开拓的项目，逐步扩大其它项目。

4. 运动训练系改革进程的回顾

运动训练系的总体改革，经历了一年半的时间。1996年3月5日，我校召开第一次“运动训练系改革问题”讨论会，在这个会上确定了运动训练系改革研究小组及其任务。金季春同志担任运动训练系改革研究组组长，邢文华副校长担任体制改革研究小组组长，教务处处长周登嵩担任培养方法、课程设置研究小组组长。运动训练系改革研究组的任务是贯彻落实国家体委《奥运争光计划》和我校“九五”计划精神，对运动训练系的体制改革、培养目标、培养方法、课程设置等问题进行研究，并提出完整、可行的运动训练系改革的方案；5月，运动训练系提出了《运动训练系改革与发展设想汇报提

纲》，认为：运动训练系现有办学模式的改革势在必行。运动训练系必须办下去并办出特色。改革后的运动训练系办学模式应是：建立由业余体校、竞技体校、校代表队、部分国家队参与的一条龙运动训练中心；随后，人事处提出《运动训练系、竞技体校、优秀运动队一条龙训练与管理体制方案要点》；1997年4月，我校领导班子向国家体委党组汇报了学校深化改革的三项重大问题，其中包括运动训练系的改革问题。委领导在听取了汇报后，指示：“运动训练系改革的大方向是正确的”、“是与国家体委体制改革相一致的”。人事司戴文忠司长提出：“成立奥林匹克运动学院，是根据其任务的调整而设想的，是可行的。”4月8日，我校向国家体委上报了《关于成立奥林匹克运动学院的请示》，并与国家体委人事司共同研究了运动训练系改革、奥林匹克运动学院成立的具体操作环节；6月，我校向国家体委上报《关于我校成立奥林匹克运动学院请示的补充说明》；目前，只待国体委批准，奥林匹克运动学院就可正式挂牌工作。

5. 运动训练系改革亟待解决的问题

第一、奥林匹克运动学院虽然研究、酝酿已久，但目前全校对如何办好奥林匹克运动学院的意见仍不统一，必须下功夫统一思想，拧成一股绳，使运动训练系的改革得以顺利实施；第二，奥林匹克运动学院办学的两个难题是生源和就业岗位。这不是我们学校能自己解决的问题，必须通过国家体委制定相应的政策，才能保证奥林匹克运动学院按计划正常发展；第三，办好奥林匹克运动学院，意味着全校所有学科教研室、教师、学生将按训练、教学进行分流，从而引起一系列的涉及到干部、教师责权利的连锁反应。

二、加强与清华大学合作办学，走内涵式发展的路子，提高我校的办学质量和效益

1. 我校与清华大学合作办学的益处

根据国家教委关于积极推进学校办学和管理体制改革的精神，与地理位置相邻的清华大学合作办学，一方面有利于清华大学提高体育教育和学科水平，逐步形成综合性大学的学科布局；一方面有利于北京体育大学克服单科性学校的局限性，进一步提高办学质量和效益。

我校与清华大学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学科交叉，教学、训练、科研、后勤全面相互支持的原则，通过合作办学，共同提高两校的办学水平和效益，实现共同发展。

2. 我校与清华大学合作办学的内容

第一部分，人才培养。

在教学合作方面，互相选课、互相承认学分。清华大学提供条件允许我校学生选学有关人文学科、社会学科、管理学科及理工学科的课程。我校提供条件允许清华大学学生学习体育技术学科、体育理论学科等课程。

在研究生培养方面，清华大学一些有体育特长的优秀学生在完成本科学业之后，可以推荐进入我校攻读体育理论、人体运动科学等方面的硕士研究生，我校为清华大学青年教师的进修和深造提供优惠条件。我校根据学校发展规划，可向清华大学推荐理论基